

集民意，以院坝会、恳谈会、座谈会等多种方式征求群众意见，准确了解群众关切什么、需要什么、反对什么。鼓励群众敢直言、说真话，真正以谈心谈话的方式增进彼此感情、密切党群干群关系，了解群众的真实想法，真正做到问政于民、问需于民、问计于民、问效于民。充分彰显人民主体地位，使人民意志得到更好体现、人民权益得到更好保障，切实提高为人民群众分忧解愁的服务水平，有针对性地解决群众所需所盼。

尊重人民首创，汲取群众智慧。人民群众是新时代推进改革创新的主体，从“枫桥经验”到小岗村大包干，从塞罕坝植树造林到“小木耳、大产业”，新生事物的产生和发展、思想认识的深化和突破、实践经验的创造和积累，无不来自人民群众的实践和智慧。在

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新征程中，我们面临的“考场”越来越大，时代“考题”也越来越艰巨复杂。要尊重人民首创精神，善于从人民群众中汲取智慧和力量，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，坚持发展为了人民、发展依靠人民、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。

凝聚群众力量，建功新时代。积力之所举，则无不胜也；众智之所为，则无不成也。党的根基在人民、血脉在人民、力量在人民。从长征路上的红军鞋，到淮海战役的小推车，人民的力量被激发和凝聚成改天换地的伟力。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，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、有效应对重大风险挑战，需要汇聚群众力量。要充分发挥人民群众的积极性、主动性、创造性，凝聚起众志成城的磅礴力量，奋进新征程，建功新时代。☞

践行使命为民造福

薛志刚

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指出：“治国理政，利民为本。为民造福是立党为公、执政为民的本质要求。”党员干部要扛起“不负人民”的使命担当，把为民造福、为民办事作为最重要的政绩，做到心中有民、实干为民、造福于民。

深知群众事。衙斋卧听萧萧竹，疑是民间疾苦声。安民之要在乎察其疾苦。越是为群众办事，越要察其言、观其色，注重群众的感受。要体味民生疾苦，体会所思所想、所急所怨。要站稳群众立场，将心比心、以心换心，而不能身在曹营心在汉，人在群众中，心却在另一个方向。只有权为民所用、情为民所系、利为民所谋，才能真正把为民之事办成惠民之举，办到群众的心坎上。

勇挑千钧担。人民群众是衣食父母，党员干部是人民公仆。每位领导干部对待群众都要深怀感恩之心，主动放低身段、摆正自己位置、站稳群众立场。自觉把初心落在

行动上、把使命扛在肩膀上，提高担当作为的硬本领。把为民造福作为最高准则，时刻关心群众的安危冷暖，时刻关注群众的生产生活，一心一意办好群众之事。现在，少数干部感觉“红线”多了、规矩严了，不敢担当、不愿作为，遇见困难绕着走，对群众的利益诉求视而不见、敷衍塞责。说到底是没有真正担当作为，没有把群众的事当成自己的事，值得深刻反思。

多办利民事。民生连着民心，民心凝聚民力。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和人民至上的价值理念，多搞民生工程、少弄形象工程，多做雪中送炭的工作、少做花上垒花的虚功，多办利民的实事和好事。尊重人民首创精神，充分调动广大人民群众的积极性、主动性和创造性，想问题办事情从解决群众的生产生活需求出发，对与群众息息相关的上学、就医、住房、就业、疫情防控等方面存在的问题，要用心对待，竭尽全力加以解决，努力让群众过上更加幸福的生活。☞